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0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有效地履行了监督职责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。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自身职责，列席或出席本年度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。监事会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0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，会议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0 年 4 月 10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〈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。

2、2020 年 4 月 27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、《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3、2020 年 7 月 20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》。

4、2020 年 8 月 27 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、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5、2020年10月27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东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》。

6、2020年10月30日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

2020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审议的定期报告、内控评价报告、关联交易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，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：

1、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，决策程序合法，不存在违规经营情况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，未发现任何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及定期报告审核情况

监事会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，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、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核认为：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、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，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4、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核查

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5、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合法，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，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

2021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履行监事会职责，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，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维护好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